

## 西安希德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在成都市购置四川东华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开发“东华虹湾中心”项目2栋10号楼房屋一套，建筑面积963.36平方米，房屋总金额7,803,216元，购置房产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希德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办公研发使用。

公司与交易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6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购置四川东华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开发“东华虹湾中心”项目办公楼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购买无需征得债权人、其他第三方的同意。

本次购买资产不存在尚未完成的审批程序，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2015 年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0,885,951.48 元，资产净额为 21,192,464.04 元，此次购买资产总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不足 50%，且不涉及负债，因此本资购买资产行为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 1. 交易方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东华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510000000013306

注册资本：2830 万元人民币

住所为：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9 号

法定代表人：杨永东

成立日期：1980 年 10 月 21 日

#### 2.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9号“东华虹湾中心”项目2栋10楼

交易标的类别：房产

交易标的所在地：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9号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出卖人）：四川东华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买受人）：西安希德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一) 认购房屋情况：

公司已与出让方达成协议认购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9号“东华虹湾中心”项目2栋10楼房屋一套，该物业预测建筑面积963.36平方米。

(二) 价格及付款方式

1、成交金额：7,803,216元

2、支付方式：现金支付3,903,216元，通过银行按揭付款3,900,000元

(三) 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以四川省成都市房地产市场价格为参考,最终签署的合同交易价款应以房管部门备案的建筑面积乘以约定的单价计算为准。

本次交易公司未进行相关资产评估工作,公司对本次交易的购买价格经过充分评估后与卖方进行充分沟通,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

#### (五)购买资产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成都市场不断完善,业务逐渐辐射四川省及周边地区,为满足业务扩张的需求,构建良好的办公环境,吸引更多人才、提升公司形象和扩大市场影响力,公司决定购买本交易标的。

公司此次购买办公用房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与此同时,通过购买办公用房,有利于公司在拓展业务区域、提高市场竞争、人才招聘等多方面获得优势,对公司未来的长期稳定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 六、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希德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6-026

西安希德电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3日